

APEC 中小企业技术交流暨展览会组织委员会

中小企通〔2023〕72号

关于组织“专精特新企业家走进 APEC 技展会”活动的通知

各省区市展团，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致 2022 年全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大会贺信精神和在第 29 届 APEC 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上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弘扬企业家精神，推动中小企业加快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拟在第十二届 APEC 中小企业技术交流暨展览会期间开展“专精特新企业家走进 APEC 技展会”活动，利用本次 APEC 技展会平台，为全国专精特新企业家与政府主管部门、国家级行业协会、链主企业和行业领军企业搭建沟通交流桥梁、做好服务。现将有关活动通知如下：

一、活动名称

专精特新企业家走进 APEC 技展会

二、时间地点

时间：第十二届 APEC 中小企业技术交流暨展览会期间
(2023 年 11 月 9 日-11 日)

地点：山东省青岛市

三、参会人员及规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含董事长和总经理），约 400 人。

四、活动内容

（一）参加 APEC 技展会展览和论坛活动，并为企业家代表在论坛和配套活动上安排演讲

（二）参加工信部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组织的专精特新企业梯度培育闭门培训

（三）参加中小企业主管部门、中小企业综合服务机构组织的专精特新企业座谈会

（四）参加产业链链主企业、行业龙头企业组织的产业链对接活动

（五）参加青岛市重点产业考察

（六）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计划单列市展团重点推荐的专精特新企业家，由大会组委会安排中央媒体和重点财经媒体进行专题宣传报道，并在技展会上设置专精特新企业家形象海报展示区。

五、报名须知

（一）请按照参会人员要求推荐参加活动的专精特新企业家名单，经技展会组委会秘书处审核后确认反馈。

（二）本次活动名额 400 位，报完即截止。

（三）请将推荐名单和简介发送到邮箱：

apec1212@163.com。

附件：企业家推荐表

第十二届 APEC 中小企业技术交流暨展览会
组委会秘书处

(中国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代章)

2023年10月19日



(联系人：胡敏瑞 夏婧超 电话：18611863334、1391038264)

附件

推荐表

展团名称:

联络员姓名:

联络员联系方式: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企业家姓名	职务	手机号码
1						
2						
3						
4						
5						

注：资料清单：

- 1、请提供本人高清人物照片一张（5M 以上），用于印制会议手册和宣传素材等。
- 2、个人中文简历（300 字以内）。
- 3、个人英文简历（300 字以内）。
- 4、企业中英文介绍（500 字以内）、LOGO 以及 2-3 张企业宣传照片。

请将以上资料打包发送到邮箱：apec1212@163.com。